

“暖城·五心”工作专报

第 2 期

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2024 年 6 月 5 日

【热点聚焦】

- ①改革是发展的动力..... 1
- ②发展跨境电商、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有利于打造国际经济合作新优势..... 1
- ③科技创新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内蒙古要“闯新路、进中游”必须狠抓科技创新..... 2
- ④要坚持“适度超前、直截了当、务实管用”，解决好影响民营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 3
- ⑤鄂尔多斯是一座城市，也是一个品牌..... 3

【亮点工作】

- ①鄂尔多斯市全力推动诚信建设工程，打造“诚信暖城”品牌
..... 4
- ②鄂尔多斯市“三个聚焦”优化提升“15分钟养老服务圈” 5
- ③鄂尔多斯市以政府采购新思维新举措助力“暖城·五心”营商环境品牌建设..... 7
- ④鄂尔多斯市不断提高人才吸引力，助推“暖城·五心”营商环境提档升级..... 8
- ⑤东胜区打出法治营商组合拳，多措出击优环境..... 9
- ⑥鄂托克旗政务服务进园区，为企业提供家门口的服务 11

【情况通报】

- ①鄂尔多斯市 11 项一级指标在 2023 年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中位居第一 12
- ②打造全国一流营商环境 300 条任务进展情况 13
- ③鄂尔多斯市打造“暖城·五心”营商环境创新举措 20 条进展情况 13

【政策法规】

- ①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 14
- ②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自治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
..... 15

【本期简讯】

- ①鄂尔多斯市拟入选 2024 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15
- ②鄂尔多斯市 11 家企业上榜内蒙古重点民营企业 16
- ③全区首个“不动产登记+信用”数据在线信用核查体系在鄂尔多斯启用 16
- ④鄂尔多斯市新增 57 家自治区企业研究中心 16
- ⑤鄂尔多斯市多家企业及项目入选内蒙古自治区研学旅游基地、营地和研学旅游服务商 16
- ⑥鄂尔多斯市备案 6 家“蒙科聚”协同创新区外合作机构 ... 17
- ⑦鄂尔多斯市 2024 年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新闻发布会在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召开 17
- ⑧鄂尔多斯市“万名干部助万企”行动启动 17
- ⑨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鄂尔多斯职业学院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18
- ⑩鄂尔多斯社会工作发展研究院揭牌成立 18
- ⑪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18
- ⑫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18
- ⑬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成功揭牌 19
- ⑭准格尔旗实现自治区首例“区域评估”+“用地清单制”+

“标准地” + “四证联发” + “拿地即开工”组合政策全链条式改革	19
⑮鄂托克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重点产业项目持续推进	19

【热点聚焦】

①改革是发展的动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锚定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坚决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不断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劲动力、提供有力制度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要坚持和发展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完善支持全面创新、城乡融合发展等体制机制，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增强社会活力，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更好相适应。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要从现实需要出发，从最紧迫的事情抓起，在解决实践问题中深化理论创新、推进制度创新。其他领域改革也要聚焦全局性、战略性问题谋划改革举措，实现纲举目张。

——摘自习近平总书记5月23日在山东省济南市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

②发展跨境电商、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有利于促进外贸结构优化、规模稳定，有利于打造国际经济合作新优势。要积极培育跨境电商经营主体，鼓励地方立足特色优势支持传统外贸企业发展跨境电商，加强跨境电商人才培养，为企业提供更多展示对

接平台，持续推进品牌建设。要加大金融支持，加强相关基础设施和物流体系建设，优化监管与服务，积极开展标准规则建设与国际合作。要加强行业自律，引导有序竞争，更好赋能产业链上下游发展。

——摘自李强总理5月24日主持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

③科技创新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内蒙古要“闯新路、进中游”必须狠抓科技创新，大力实施科技“突围”工程，尽快在一两个点上实现起跑就领先，以点带面把地区科技创新能力提上来。一是统筹研究、统筹谋划、统筹推进科技工作，避免各自为战。二是理顺体制机制，提高科研效益。三是突出重点领域，扬长补短、集中攻坚。四是建设好、发展好科研平台，做到名副其实。五是优化人才培养模式，为企业精准培养人才、定向培养人才。六是强化政策落实和政策创新，解决好成果转化、经费使用、引才留才等方面存在的老问题。七是做好对高端人才的服务保障工作，从子女入学、医疗、出行等方面给予礼遇和优待。八是大力宣传我区的科技成果、科技平台、创新团队和优秀企业，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九是树立成果意识，求真务实地开展科研攻关和成果应用。十是坚持为我所用，切实抓好科研技术和成果的就地转化应用。十一是充分发挥党委科技委作用，全面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

——摘自孙绍骋书记5月22日至23日调研科技创新工作和科技“突围”工程时的讲话。

④要坚持“适度超前、直截了当、务实管用”，解决好影响民营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要开展招商引资承诺不兑现或兑现不到位问题专项整治，防止各地在招商引资时作出不切实际的承诺。要切实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破解准入壁垒，补齐融资服务短板，健全解决拖欠账款长效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开展科技创新，优化服务营造良好政务环境，凝聚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合力。

——摘自王莉霞主席5月9日主持召开的政府常务会议。

⑤鄂尔多斯是一座城市，也是一个品牌。“鄂尔多斯温暖全世界”，让这座城市以“暖”闻名。奋进新时代，我们全力打造“温暖世界的城市”，全面打响“暖城”城市品牌。一是强化暖城责任，彰显能量担当。把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作为首要职责，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更好肩负起能源基地的“温暖担当”。二是强化暖城特质，激发百业兴旺。把产业多元化转型作为发展最优解，大力发展世界级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深入实施工业门类扩增行动，全面推动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三是强化暖城底色，筑牢生态屏障。切实肩负起守护黄河安澜、筑牢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重大使命，全力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四是强化暖城共识，成就幸福梦想。全面打响“投资暖城”“创新暖城”“宜游暖城”“宜居暖城”品牌，努力打造践行中国式现代化城市典范。

——摘自杜汇良市长5月10日在中国品牌发展大会主旨会议上的发言。

【亮点工作】

①鄂尔多斯市全力推动诚信建设工程，打造“诚信暖城”品牌。在政务诚信方面，鄂尔多斯市在市、旗两级设立12345热线“接诉即办”企业专席和“诚信建设投诉”举报窗口。全面开展政府失信行为大排查大起底和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深入推进“涉府案件执行清零”专项行动，在全区率先完成涉府案件执行清零攻坚任务。印发《容缺受理管理办法》，在27个领域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打造“鄂尔多斯企业专属空间”，发布60余项政策信息，实现7项政策“免申即享”，助推政务环境持续向好。

在商务诚信方面，鄂尔多斯市全力推进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探索开展“信用+审批”“信用+贷款”“信用+准入”等新模式，查询使用企业信用记录7700余家。深化信用评价结果在日常监管、评优表彰、公共服务实施等过程中的差异化监管，用好守信、失信“红黑名单”制度，鼓励失信经营主体开展信用修复，着力提升各类经营主体的诚信水平。

在社会诚信方面，鄂尔多斯市广泛利用道旗、宣传栏、户外电子屏等载体，密集开展诚信氛围宣传，实现城区商场超市、银行网点等区域100%全覆盖。在市级各类媒体平台开设“诚信万里行”“唱响北疆文化品牌鄂尔多斯在行动”等专题专栏，刊播稿件600余篇，制作原创公益广告作品500多幅，转载转发诚信企业、诚信人物等信息5万余次，开展集中宣传活动200余场次，获得中央及自治区媒体推送转载超过1000余篇，显著提高

市民群众对诚信建设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在司法公信方面，鄂尔多斯市率先在全区成立“公安+法院”执行联动工作室，设立24小时快速响应“执行110”“24小时执行法院”，合力开展涉府、涉企、涉民生、涉金融等重点领域执行攻坚，案件执行到位率、执行完毕率同比提升12.04和10.93个百分点。设立金融法庭、矿区法庭、土地纠纷法庭等特色法庭，建立全区首个“亲清暖企·警务融治中心”实体化服务企业综合体，推行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累计为民营企业开展法律服务、法治体检463次，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发布）

②鄂尔多斯市“三个聚焦”优化提升“15分钟养老服务圈”。鄂尔多斯市连续6年在自治区养老服务体系考核中获得满分优异成绩，成功入选2024年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地区。鄂尔多斯市聚焦强化工作支撑，让“养得了”更有保障。统筹推进“15分钟养老服务圈”各项任务落实，健全资金保障机制，加大对“15分钟养老服务圈”资金投入，推动工作任务顺利实施。系统健全完善“15分钟养老服务圈”具体制度举措，构建起居家、社区、机构相衔接的专业化照护服务体系。

聚焦健全工作体系，让“养得好”更加厚重。做强一批标准化、专业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健全完善“一刻钟养老服务圈”。在街道层面建设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等

综合功能的养老服务中心，在社区层面建设养老服务站，将养老服务覆盖率始终维持在100%。启动实施农村牧区养老设施提标扩面行动，推进苏木乡镇（嘎查村）养老服务中心（站）建设和敬老院、互助幸福院转型升级，优化旗、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将养老服务“双千双百”工程（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1000户、为1000张家庭养老床位提供照护服务、完成城乡养老服务设施标准化建设运营100处、实现老年人助餐服务设施有效运营100处）列入全市民生实项目清单，系统性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水平，根本上提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供给质量。

聚焦丰富服务模式，让“养得暖”更可持续。依托全覆盖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一体化的智慧养老平台，提供助餐、助浴、助急、助医、助行、助洁及上门照护“六助一护”服务，实现养老不离社区、不离家庭、不离亲人。优化升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串联助餐、托养、上门服务等多个养老应用场景，实现老年人需求“一键表达”，养老服务“一键送达”，政府监管“一键跟踪”。支持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医务室、护理院（中心、站），与周边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并将助医服务向社区居家老年人延伸。在全区率先实现苏木乡镇（街道）社工站全覆盖基础上，健全“五社联动、六站融合”（养老服务中心、未成年人保护站、社会救助服务站、社会工作服务站、志愿服务站、慈善服务站共建共用、一体化运行）工作机制，实现

“五社联动”与养老服务同频共振、共建共享。（市民政局供稿）

③鄂尔多斯市以政府采购新思维新举措助力“暖城·五心”营商环境品牌建设。一是坚持数字转型、数据治理。在全区率先运行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管理，实现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12大子系统和7大基础库普遍应用，有效消除数据孤岛，实现“网上全覆盖，网下无交易”的功能目标，形成让数据管理、让数据说话、让数据为鉴的数字化监管新局面。同时，项目执行实现从“面对面”到“键对键”的转换，通过常态化运行不见面开标和集中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全覆盖”等创新举措，2023年度全市政府采购项目100%实现不见面开标，375个远程异地评标，有效促进了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

二是坚持企业为先、降低交易成本。规范保证金和合同融资管理，实现投标保证金收取从“统一”到“差异”的转换，解决中小企业参与投标门槛高、资金周转不足等问题，累计以保函替代保证金4202.13万元，政府采购合同融资1.66亿元，融资金额位列全区第一。

三是坚持便利化服务，规范小额零星采购。通过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率先运行和电子卖场的全面运行，实现采购活动从“低效益”到“高便利”的转换，解决供应商选择不规范、信息获取困难等问题。“鄂尔多斯市本级2023年复印纸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是全区首个货物类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共与66家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签订了框架协议，730家入驻代理商参与销售，供应商

产品入围价格较项目预算价平均下降 21%。同时，通过对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历年来未产生销售额的“僵尸”产品实行常态化专项巡检，共清理下架 8225 个商品。

四是坚持法治思维，优化监管模式。依托政府采购全区“一张网”制度加技术的优势，将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嵌入政府采购全生命周期管理，依靠算法自动识别，监督预警自动“亮灯”，疑点数据自动生成等大数据监管工作模式为抓手，治理工作监督实现从“效率低下”到“靶向精准”的转换，解决采购过程不够规范、主体责任不够明晰等问题。通过制定专项治理实施方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加强部门协作等方式，对 37 项 56 条情形和“四类”政府采购违法违规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工作。（市财政局供稿）

④鄂尔多斯市不断提高人才吸引力，助推“暖城·五心”营商环境提档升级。鄂尔多斯市重磅出台人才新政 2.0 版，先后印发《鄂尔多斯市人才安居保障实施办法》《鄂尔多斯市博士创新人才培养资助管理办法》等人才政策。创新开展“暖城之邀”系列引才活动，多次走进清华、北大等重点高校举办专场引才招聘，与 34 所高等院校建立合作关系。建成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和“创客梦工厂”，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枢纽和产业发展平台功能，与 20 余家组织机构和国内头部人力资源机构达成战略合作，扩大拓宽人力资源服务市场化引才渠道。2023 年，全市全职引进各类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 1717 人。

鄂尔多斯市积极落实阶段性缴费率、稳岗返还政策，采取“免申即享”“直补快办”等方式，为4800户企业减负6.9亿元。创新建立劳务合作机制，与兴安盟、甘肃陇南等多个劳务输出地区建立合作关系，为重点企业解决用工1万余人。大力实施“创业鄂尔多斯”行动，积极落实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等扶持政策，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加大对中小企业扶持，2023年发放担保贴息贷款9365万元，开展创业培训1977人次。9个旗区实现零工市场全覆盖，并同步上线“鄂尔多斯零工APP”，实现用工信息线上精准匹配，用工服务线下全面保障。

鄂尔多斯市主动创新劳务派遣监管方式，在全区率先印发劳务派遣信用等级评价管理办法，加强劳务派遣信用管理。深入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新培育和谐劳动关系企业40家，打造金牌调解组织13家。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护劳动保障权益行动，对全市75家新业态平台企业就法律关系认定、劳动合同签订等问题进行了检查指导。同时，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电子劳动合同的推广，推动电子劳动合同应用3万多一份，劳动关系服务实现信息化、便利化。（市人社局供稿）

⑤东胜区打出法治营商组合拳，多措出击优环境。2023年，东胜区凝聚法治合力，努力推动解决商业纠纷的成本再降低、时限再缩短、效率再提升。2023年收案数持续保持在自治区法院前五位，结案率位于全区万件以上收案法院第一位，速裁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短至13天。

一是制度保障激活力，企业发展无负担。东胜区政法各单位通过“开门纳谏”“敲门问诊”等形式，问需于企、问计于企，推出了一批接地气、重实效的制度，为推动企业健康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让“政策”最贴心。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制定了东胜区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为企业防范风险把好“法律关”；东胜区人民法院创新性推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五十四”工作模式，从服务、诉讼、执行、调解等多方面惠企暖企；东胜区司法局发挥行政执法监督职能，督促行政执法单位完成首违不罚、不予处罚、减轻处罚、免于处罚等事项清单。

二是服务护航促发展，快速便捷多智能。从优化服务提升效能上入手，一大批便民惠企、便捷高效的好办法、实举措，犹如雨后春笋“破土而出”，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驾护航，让办事最省心。借助“放管服”改革的东风，鄂尔多斯市公安局建立“项目警官”“一企一警”“警企工作站”。东胜区人民法院发布《一次性办理诉讼服务指南》，并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建立司法拍卖不动产“一件事”服务联动机制，设立“一件事”专窗，实现了“不动产拍卖成交确认、产权解除查封、注销抵押权、转移登记”一站式服务、一次性办结，大大节约了办证的“时间成本”。

三是司法助力保稳定，难题破解好发展。东胜区政法各单位用法治智慧为受困企业按下“重启键”，用实干担当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心剂”，助推高质量发展跑出“东胜速度”，让投资最安

心。“优化营商环境企业评价数字化管理平台”是东胜区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企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一个创新动作。该平台可以全面、直观反映企业的情况，通过分析研判向相关企业推送风险预警、风险防控报告、法律法规等信息，促进企业经营者合规发展。东胜区人民法院直面胜诉权益兑现过程中存在的难点、痛点、堵点，强势开展“东法猎赖”集中执行行动，掀起“执行风暴”，成立了全市法院首家“执行110”，逢警必出，出警必果，常态化打击逃避执行行为，用实际行动打通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东胜区供稿）

⑥鄂托克旗政务服务进园区，为企业提供家门口的服务。鄂托克旗棋蒙政务服务中心是全区首个集旗级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开发区事项和镇级事项为一体的跨层级综合性园区政务服务中心，也是全市首个工业园区政务服务中心。棋蒙政务服务中心成立以来，累计产生办件110多万件，为企业和群众节约办事成本上亿元，有效解决了企业群众办事两地跑、折返跑等问题。

一是服务事项下沉。采取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将旗级政务服务大厅可办理的事项下沉到棋蒙政务服务中心。对360项专业性强的复杂审批事项，各涉审部门以签订授权委托书的形式，委托棋蒙政务服务中心受理，线上或线下寄递至旗级政务中心审批后台审批，审批部门严格按照承诺时限完成审批；对120项高频办件事项，各部门向派驻人员充分授权，实现在大厅现场完成办理。同时进驻部门根据服务事项，选派146名业务精通的在编在

岗审批人员和窗口工作人员，进驻棋蒙政务服务中心提供审批服务。

二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率先在全市引进第三方专业政务服务团队，推行“前台综合受理、部门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综合一窗”服务模式，中心100%审批部门事项实现“一窗受理”，90%以上专业区域事项实现“无差别办理”。对发布的165项“一件事”进行分类分级梳理，编制标准化服务指南。特别设立投资项目“一站式”窗口和“企业开办一链式”窗口，并与旗级投资项目“一站式”窗口形成联动机制，园区投资项目审批和企业开办均实现一次申请，一链办理。设立“帮您办”窗口，组建帮办代办队伍，配备人员217名，梳理121项帮办代办事项在线上申请。

三是建立政务服务多维立体监督体系，对群众“办不好”“办不成”服务的快速响应机制，使企业和群众遇到问题有处咨询、有处投诉、有处解决，倒逼相关部门持续改进服务质量、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鄂托克旗供稿）

【情况通报】

①鄂尔多斯市11项一级指标在2023年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中位居第一。近日，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鄂尔多斯市2023年盟市营商环境评估报告》，鄂尔多斯市在2023年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中再拔头

筹，位列第一，实现“四连冠”。鄂尔多斯市 2023 年区评综合得分为 93.59 分，蝉联第一，标杆示范作用突显。其中，指标得分为 86.15 分，经营主体满意度得分为 95.94 分，均居全区首位，20 项一级指标中有 11 项位居第一，17 个指标位列第一方阵。旗区评估中，鄂尔多斯市有 8 个旗区位列全区第一方阵。其中，东胜区、准格尔旗、杭锦旗分别在参评类别中综合排名全区第一。在指标得分方面，伊金霍洛旗、杭锦旗分别在参评类别中排名全区第一；在满意度得分方面，东胜区、达拉特旗分别在参评类别中排名全区第一。（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②打造全国一流营商环境 300 条任务进展情况。按照序时进度安排，《鄂尔多斯市打造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300 条任务中，2024 年市直部门和各旗区需同标准、同要求一体推进完成任务 77 条。

从市直部门完成情况来看，截至 4 月底，2024 年 77 条任务中审核通过 42 条，完成年度任务的 54.56%。

从旗区完成情况来看，截至 4 月底，2024 年旗区 693 条任务中（每个旗区 77 条）审核通过 252 条，完成年度任务的 36.36%。其中，东胜区任务完成 47 条，为任务完成数量最多的旗区；乌审旗任务完成 20 条，为任务完成数量最少的旗区。（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③鄂尔多斯市打造“暖城·五心”营商环境创新举措 20 条进展情况。鄂尔多斯市 2023 年 8 月正式印发了《鄂尔多斯市打

造“暖城·五心”营商环境创新举措（20条）》，包含全国首创举措3条、全区首创举措17条。按照序时进度，2023年已完成9条，今年需完成11条。截至4月底，累计审核通过14条，今年以来审核通过5条，4月新增审核通过1条。

4月完成任务为“推行行业领域网上征集群众意见抽查检查，对人民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行业领域实施重点检查，加大抽查比例和检查频次，进一步增强执法为民的精准性，构建社会共治格局”。从成效来看，一是市市场监管部门去年7月份在全市9个旗区“多多评”市民生活平台发放10000份问卷，针对18个不同行业领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调查问卷活动。二是根据调查结果，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抽取食品生产企业、药品零售、养老机构、房地产企业、学校食堂、校外培训机构等重点行业企业387户实施精准监管，加强了对人民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重点行业、重要领域的监管。截至目前，已完成检查236户，并发现各类问题351条。（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政策法规】

①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4方面原则。一是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二是坚持系统观念、协同联动。三是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发力。四是坚持创新引领、赋能增效。提出完善

招标投标制度体系、落实招标人主体责任、完善评标定标机制、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加强协同高效监督管理、营造规范有序市场环境、提升招标投标政策效能、强化组织实施保障 8 个方面 20 条政策举措。（摘自中国政府网）

②5 月 8 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明确 2024 年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完成 121 项重点任务，2025 年底前完成全部重点任务并持续推进，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为办好“两件大事”、实现“闯新路、进中游”目标营造良好环境的目标任务。提出强化重点领域改革，优化政务服务环境。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优化要素保障环境。加强企业权益保护，优化法治监管环境。鼓励创新示范引领，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强化重商安商亲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5 个方面 32 项具体工作举措。制定加强组织领导、鼓励改革创新、实行约谈通报、加强督促落实、加强宣传推介 5 项保障措施。（摘自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官网）

【本期简讯】

①鄂尔多斯市拟入选 2024 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近日，民政部和财政部联合对《2024 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拟入选地区名单》进行公示，鄂尔多斯市入选。（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发布）

②鄂尔多斯市 11 家企业上榜内蒙古重点民营企业。5 月 11 日，内蒙古自治区民营经济发展服务局公示《自治区重点民营企业名单》，鄂尔多斯市共 11 家企业入选。（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发布）

③全区首个“不动产登记+信用”数据在线信用核查体系在鄂尔多斯启用。5 月 17 日，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正式启用企业红黑名单，将信用核查应用与不动产登记业务融合，构建起全区首个“不动产登记+信用”数据在线信用核查体系。通过信用状况的“可视化”防范登记风险。根据红黑名单信用等级采取不同的服务模式。（市自然资源局供稿）

④鄂尔多斯市新增 57 家自治区企业研究中心。近日，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公布 2023 年度自治区企业研究中心备案名单，共有 254 家企业研发中心备案为自治区企业研究中心。鄂尔多斯市有 57 家研究中心备案为自治区企业研究中心，总数再次居自治区首位，较上年度增长 50%，累计达到 194 家，主要分布在先进制造、生物制药、新材料、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技术领域。（市科技局供稿）

⑤鄂尔多斯市多家企业及项目入选内蒙古自治区研学旅游基地、营地和研学旅游服务商。近日，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评选公布了一批研学旅游基地、营地和研学旅游服务商，鄂尔多斯市 6 家企业入选内蒙古自治区首批研学旅游服务商、5 个基

(营)地入选内蒙古自治区第三批研学旅游基(营)地、1门课程入选内蒙古自治区首批“十佳研学旅游精品课程”、3门课程入选内蒙古自治区首批“优秀研学旅游精品课程”。(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发布)

⑥鄂尔多斯市备案6家“蒙科聚”协同创新区外合作机构。近日,自治区科技厅公布了“蒙科聚”协同创新区外合作机构备案名单,鄂尔多斯市的鄂尔多斯(深圳)人才科创中心、鄂尔多斯(北京)人才科创中心、西安科技大市场创新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上海交通大学联合研发中心、北京大学能源研究院和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6家机构入选,备案数量居全区首位。(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网站)

⑦5月6日,鄂尔多斯市2024年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新闻发布会在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召开。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苏俊杰,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朱刚,鄂尔多斯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黄塔娜,鄂尔多斯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徐海东,鄂尔多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级调研员王小萌深入解读《鄂尔多斯市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力“六个工程”2024年提升行动方案》,并回答记者提问。(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⑧5月11日,鄂尔多斯市“万名干部助万企”行动启动仪式、清廉民企建设标准发布仪式和鄂尔多斯创新产业发展联盟揭牌仪式举行。(摘自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官网)

⑨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鄂尔多斯职业学院签署合作框架协议。5月20日，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苏俊杰与鄂尔多斯职业学院院长宋希文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实现人才需求与企业需求互联互通互赢局面，提升大学生实习实践、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创新创业指导等服务能力。（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⑩5月22日，鄂尔多斯社会工作发展研究院揭牌成立，对于进一步健全我市社会工作人才培养体系，强化社会工作理论和实践研究，推动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摘自暖新闻）

⑪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签署合作框架协议。5月24日，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苏俊杰与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校长官箭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授牌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为“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基地”和“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大学生实习实践基地”。（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⑫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与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5月29日，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苏俊杰与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书记闫凤鸣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授牌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为“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习实践基地”和“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就业创业基地”。（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⑬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成功揭牌。5月31日，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在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举行签约及揭牌仪式。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旨在形成目标一致、相互协同、内生动力强、服务效率高的体制机制，组建全市人才科创基地一体化服务平台，加强合作交流，盘活全市各类资源，推动区域融合发展。（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⑭准格尔旗实现自治区首例“区域评估”+“用地清单制”+“标准地”+“四证联发”+“拿地即开工”组合政策全链条式改革。5月9日，内蒙古硅源新能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硅碳负极材料项目开工仪式在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大路产业园举行。在该项目用地推进过程中，通过拿地前先行介入、拿地中并联预审、拿地后快速办结、各审批部门“接力跑”变“并排跑”等方式，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随即于5月8日进行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动产权证书》“四证联发”，助力企业“拿地即开工”。（准格尔旗供稿）

⑮鄂托克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重点产业项目持续推进。2024年，鄂托克旗计划实施重点项目47项，其中新建25项、续建22项，总投资690.52亿元，计划完成投资178.7亿元。目前，开复工47个，开复工率100%；完成投资61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额的34.1%。其中，新建项目完成投资42.28亿元，续建项目完成投资18.72亿元。（摘自《鄂尔多斯日报》）

